

济源市承留镇人民政府承留村供水管网改造项目
(项目名称)

施
工
合
同

发包人：济源市承留镇人民政府

承包人：济源市宏大工程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9日

承包人项目经理：____ 邓长林 ____，证书号：豫241070806633。

六、价格调整

1.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：

(1) 人工费不予调整；

(2) 主要材料费的风险范围：主要材料价格浮动值在±5%（含±5%）以内的不再调整，超过±5%时仅调整超出部分，主要材料价格调整基准值为招标控制价，按照最终报价中的综合单价优惠比例进行下浮。

(3) 机械费不予调整；

(4) 法律法规及政策性变化，引起实体量或质量标准变化的结算中相应调整计算；

(5) 社会风险、不可抗力风险，未造成实体量或质量损失的，只顺延工期，不调整合同价，造成实体量或质量损失的，结算中相应调整计算。

2.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：决算时工程量依实决算。

3.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：

发包方应积极协调周边关系，如发包方原因耽误工程进度的，应相应顺延工期。承包人应充分了解项目区的地理位置、周边环境、施工道路等情况，不得以如上理由拖延工期。施工中出现的其他设计变更、签证按照设计变更单及变更签证单据实结算。变更部分调整办法：按原磋商响应文件相应子目或类似子目参照执行，无相同或类似子目的，按照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GB50500-2013 规定重新组价后，按照最终报价中的综合单价优惠比例进行下浮。

七、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，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30%作为预付款，同时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等额的保函；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经结算评审、资料齐全后付至结算评审价的100%（最后一次支付工程款之前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交工程总结算价款的3%作为质量保证金，质量保证金实行保函制度）。

八、双方职责

（一）发包方职责

1、提供施工图纸。

2、负责工程的全程监督及技术指导，有权因为质量问题要求承包方停工或返工，由此造成费用由承包方承担。

3、发包方对承包方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。

（二）承包方职责

1、应严格按照发包方的规划设计、工程建设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，并建设项目公示牌实行标志管理。

2、施工中应接受发包方、监理单位和项目单位的监督，竣工后提交由监理人员填写并签字的现场监理记录，否则不予以竣工验收。

3、工程竣工后，向发包方提供工程竣工图、工程卡片（附工程实物照片）等相关资料。

4、应遵守工程建设环保要求和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，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，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，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，消除事故隐患。由于承包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，由承包方承担。因施工造成工伤等其他一切安全事故由承包方负责。

5、承包方应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，不得随意拖欠，如有拖欠，可由发包方从质保金中扣除。

九、在组织施工中，如必须变更设计，应按下列程序办理：

1、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时，须经发包方书面同意。由双方签字后方可施工。在设计变更尚未批准前，承包方不能强行施工。

2、因不可预见因素而增加工程量，承包方应及时通过监理人员报告发包方。否则，由此而增加的预算，由承包方负担。

十、工程实行质量保修制度。承包方在向项目主管单位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，应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。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，承包方应当履行保修义务，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。如果承包方拒绝或者推迟维修的，导致发包方维修的，维修费在质量保证金中扣除。

十一、签订时间

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签订。

十二、签订地点

本合同在 济源市承留镇人民政府 签订。

十三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十四、争议

双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争议，由发包人所在地法院处理。

十五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，一式肆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方执贰份，承包方执贰份。

发包人：济源市承留镇人民政府（公章）

承包人：济源市宏大工程建设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地 址：河南省济源市承留镇承留村

地 址：河南省济源市玉泉街道产业孵化园

11楼1130室

电 话：15138858912

电 话：13603893736

电子信箱：_____

电子信箱：_____/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源文化城
支行

账 号：_____

账 号：261115009105